

INTERNATIONAL
TRADE

国际贸易

高等财经院校通用教材

主编 战勇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高等财经院校通用教材

国 际 贸 易

主编 战 勇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际贸易/战勇主编. 一大连: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1998.6
(2001.8 重印)

高等财经院校通用教材

ISBN 7-81044-323-2

I. 国… II. 战… III. 国际贸易-高等学校-教材
IV. F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00963 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黑石礁尖山街 217 号 邮政编码 116025)

总编室: (0411) 4710523

营销部: (0411) 4710525

网 址: <http://www.dufep.com.cn>

读者信箱: dufep@mail.dlptt.ln.cn

大连海事大学印刷厂印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开本: 850 毫米 × 1168 毫米 1/32 字数: 291 千字 印张: 11 5/8

印数: 13 001—18 000 册

1998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8 月第 3 次印刷

责任编辑: 许景行

责任校对: 毛 杰

封面设计: 冀贵收

版式设计: 王 莉

定价: 16.60 元

序

自 20 世纪 70 年代末中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以来的 18 年间,中国国民经济有了巨大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和文化素质不断提高,社会生产力得到高速增长,宏观国力得到加强。随着中国经济由被封锁型、半被封锁型向开放型经济的转变,对外经济贸易在国民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 and 作用日益提高,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已经成为世界经济贸易体系中一个十分重要和令世人瞩目的组成部分。越来越多的人从自身的经历中感受到,中国对外经贸的走势,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历史进程。世界经济贸易的走向,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世界和平与发展的走势。《国际贸易》是中国大学生的必修课程,也是中国公务员服务祖国、走向世界所必须具备的基本知识。由中国财政部人教司组织编写的统编重点教材《国际贸易》一书,可以满足上述读者的需要。

《国际贸易》一书是作者在多年教学和科研的基础上编写的。本书的特点是:第一,为了避免重复,本书将国际贸易实务部分剥离出去。这样,可以腾出一些篇幅,用于撰写当代国际贸易的新内容。第二,为了便于理解,本书在使用数学模型和数学语言方面精心筛选,运用适度,既言简意赅,又深入浅出。第三,为了在逻辑体系上给读者以明快和清新的感觉,本书在各章的内容上是按照国际贸易的宏观环境(第一章)、国际贸易的基本理论(第二、三、四章)、国际贸易的运作条件(第五、六、七、八、九、十章)和国际贸易的政策制定(第十一、十二章)共四大块十二章的顺序去安排的。第四,为了使读者能够全面、系统地把握马克思主义国际贸易理论的

观点和体系,本书对马克思、列宁的国际贸易理论从研究方法到基础理论到应用理论到贸易政策,作了详细的介绍。第五,为了使读者了解邓小平在国际经贸思想方面的突出贡献,本书对邓小平的国际经贸思想从其形成的历史背景到理论体系和理论特点,作了重点而系统、概括而全面的介绍。这虽然只是初步的尝试,但在诸多的《国际贸易》教材中,实属首次。

无论从哪个角度去看,整理、宣传和贯彻邓小平的国际经贸思想,都应成为中国国际贸易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的重要任务。中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又是发展中国家,也是一个贸易大国。这三重身份的特殊性,决定了中国应该有符合中国国情的国际贸易理论。可是,中国过去是被资本主义封锁的,因而那些外贸理论、政策和体制,尽管在历史上曾经为中国的外经贸事业立下赫赫功勋,但现在基本上已经过时,适应不了新的国际形势下中国改革开放以来蓬勃发展的外经贸事业的需要。西方国际贸易理论有着悠久的历史,其理论观点和理论体系也应借鉴。但是,西方国际贸易理论是以发达国家的生产力作为背景的,并且把国际生产关系的内容给删除掉了,特别是在国际经济一体化的客观要求下,遭到强权政治、霸权主义的干扰和阻挠,因此,对于中国来说,西方国际贸易理论只能参考,不能照搬。马克思和列宁在他们的国际贸易理论中,尽力想把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统一起来,由于他们所处的时代背景和社会经济政治环境等诸多因素的限制,加之时代、环境的变迁,他们的国际贸易理论也需要发展。很明显,现在需要的是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当前的实际相结合的国际经贸理论。

邓小平顺应中国现代化、国际经济一体化和世界科技革命潮流之大势,以及从发展中国家同发达国家之间的差距、强权政治、霸权主义的存在出发,对当代国际贸易存在的问题作了重点突出的论述,形成了他的国际经贸思想的基本理论。邓小平的国际经贸思想产生于和平与发展的时代,他站在时代发展的高度,提出当代

国际贸易要解决的要害问题是北南关系问题,也就是北方富国如何帮助南方穷国发展的问题。这就要求国际贸易理论必须正确处理国际生产力与国际生产关系的关系。只讲生产力,只讲国际分工,不讲贸易(交换)条件的改善和贸易利得的公平分配(马克思认为,交换和分配属于生产关系范畴)是不完全的。正因为如此,邓小平鲜明地提出建立国际经济政治新秩序,借以为中国、为第三世界争得一个公正的、合理的国际贸易环境,从而为世界永久和平奠定牢固的基础。

《国际贸易》一书对邓小平的国际经贸思想作了简明扼要的介绍,这开了一个好头。可以期待,这本教材的出版,将对国际贸易教学和科研以及中国的国际经贸事业产生积极的影响。

许 毅

1997年7月

目 录

序

第一章 导论	1
第一节 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	1
第二节 国际贸易与世界政治格局.....	9
第三节 国际贸易与政府干预	12
第四节 国际贸易与社会主义生产方式	16
第二章 马克思、列宁的国际贸易理论	22
第一节 马克思的国际贸易理论	22
第二节 列宁的国际贸易理论	39
第三章 传统国际贸易理论	47
第一节 国际分工理论	47
第二节 相互需求理论	60
第三节 要素禀赋理论	64
第四章 现代国际贸易理论	75
第一节 产业内贸易理论	75
第二节 规模经济理论	78
第三节 国际产品生命周期理论	81
第四节 偏好相似理论	86
第五节 国际生产要素移动理论	88
第六节 国际贸易新要素理论	95
第七节 国际贸易动态理论	98
第八节 对外直接投资理论.....	104

第五章 国际贸易利得	109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直接利得.....	109
第二节 国际贸易的间接利得.....	114
第三节 国际贸易间接利得的计量分析.....	121
第四节 国际贸易利得的分配.....	127
第六章 经济增长与国际贸易	146
第一节 生产要素增长与国际贸易.....	147
第二节 技术进步与国际贸易.....	152
第三节 经济增长的供给效果.....	157
第四节 经济增长的需求效果.....	161
第五节 经济增长的综合效果.....	165
第六节 经济增长的现实意义与问题.....	169
第七节 经济增长与贸易关系.....	172
第七章 关税、非关税与国际贸易	175
第一节 关税政策.....	175
第二节 非关税政策(措施).....	191
第八章 跨国公司与国际贸易	212
第一节 跨国公司概况.....	212
第二节 跨国公司与国际贸易.....	219
第三节 跨国公司理论研究的基本内容.....	226
第九章 关贸总协定与世界贸易组织	231
第一节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231
第二节 世界贸易组织.....	242
第三节 中国与世界贸易组织.....	254
第十章 区域经济一体化	258
第一节 区域经济一体化产生的原因及其组织形式.....	258
第二节 欧洲联盟.....	266
第三节 北美自由贸易区.....	272

第四节	亚太经济合作组织·····	277
第五节	关税同盟理论·····	288
第十一章	国际贸易政策类型·····	296
第一节	国际贸易政策的构成·····	296
第二节	国际贸易政策类型与选择·····	299
第三节	国际贸易政策的演进·····	305
第四节	贸易自由化与新贸易保护主义·····	313
第十二章	国别国际贸易政策·····	319
第一节	美国的对外贸易·····	319
第二节	欧盟的对外贸易·····	327
第三节	日本的对外贸易·····	331
第四节	发展中国家的对外贸易·····	336
第五节	中国的对外贸易·····	342
后记 ·····		356

第一章 导 论

学习本章的目的与要求。目的:掌握国际贸易的定义及其内容,理解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与世界政治格局、与政府干预、与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的关系,为深入学习国际贸易理论扫清外围,做好准备。要求:突破就国际贸易理论学国际贸易理论的狭隘立场,开拓思路,扩大视野,从更宽更广更深的角度去把握国际贸易与方方面面的关系,去探索方方面面面对国际贸易的影响和约束。课时:4。

第一节 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

一、国际贸易

(一)国际贸易的含义

国际贸易(International Trade)是指不同国家(或地区)之间的商品和劳务的交换活动。国际贸易是商品和劳务的国际转移,属于流通领域。在国际贸易中,交换活动的主体是国家与国家、国家与地区以及地区与地区;交换活动的内容是商品和劳务。从不同的角度看,国际贸易包含两种不同的内容:一种是指一个国家(或地区)同世界上其他国家(或地区)之间进行的商品和劳务的交换活动,即对外贸易(Foreign Trade),它是相对于国内贸易而言的。某些海岛国家,如日本、英国等国的对外贸易也称为海外贸易。另一种是专指世界各国对外贸易的总和,即世界贸易。对外贸易与世界贸易在某些场合具有不同的含义,不能相互代替。研究国际贸易理论一般指后一种。

国际贸易由进口贸易和出口贸易两部分组成,故有时也称为进出口贸易。进口贸易是指一国(或地区)向他国(或地区)购进商品或劳务的活动;出口贸易是指一国(或地区)向他国(或地区)出售其商品或劳务的活动。

国际贸易属于历史范畴。它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国际贸易的产生必须具备两个基本前提:一是社会生产力的进步和社会分工的发展,产生出可供交换的剩余产品;二是国家或政治实体的形成。

国际贸易的历史虽然源远流长,但真正具有世界性质的国际贸易是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确立之后产生的。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生产方式下,自然经济占主导地位,生产力水平低下,再加上交通、通讯等条件的限制,国际间的商品交换只能在局部地区偶然发生,国际贸易的规模、范围以及商品种类,都有很大的局限性。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机器大工业的建成导致生产力空前提高,社会产品大大增加,商品经济迅速发展,这为国际贸易的发展提供了丰富的物质基础。同时,科学技术的进步、交通运输工具和通讯设施的不断改进和完善,缩短了国际间的距离,使国际贸易额急剧扩大,国际贸易活动几乎遍布全球,获得了广泛的世界性,已经成为世界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国际贸易的分类

国际贸易的内容复杂,名目繁多,形式和做法各式各样,从不同的角度进行科学分类,是认识和研究国际贸易的重要基础性工作。

1. 按照商品形态分类

按照商品的形态,国际贸易可分为:

(1)有形商品贸易,又称有形贸易。它是以可以看得见、摸得着的商品为对象的对外贸易活动。有形商品种类繁多,各国均有自己的一套分类标准,在商品排列次序、分类项目范围方面均不一致。

为便于统计,联合国秘书处于1950年出版了《国际贸易标准分类》(SITC),并于1960年和1974年进行了两次修订。

在1974年修订本中,把有形商品依次分为10大类、63章、233组、786个分组和1924个基本项目。这10大类商品分别是:食物及主要供食用的活动物(0);饮料及烟类(1);燃料以外的非食用粗原料(2);矿物燃料、润滑油及有关原料(3);动植物油脂及油脂(4);未列各化学品及有关产品(5);主要按原料分类的制成品(6);机械及运输设备(7);杂项制品(8);没有分类的其他商品(9)。在国际贸易统计中,一般把0—4类商品称为初级品,把5—8类商品称为制成品。在标准分类中目录编号采用5位数:一位数表示类,二位数表示章,三位数表示组,四位数表示分组,五位数表示项目。这个标准分类已经为世界绝大多数国家采用。我国从1981年起实行的新的商品分类标准,就是以这个标准分类为基础并结合我国进出口商品的实际情况编制而成的。

有形商品贸易又可以分为有组织的形式和无组织的形式两类。有组织商品交易包括:商品交易所交易、国际拍卖、国际博览会和展览会等。无组织的商品贸易又可分为单独进行的贸易和与其他因素相关联的贸易。前者如单边进口或单边出口,后者如代理、包销、寄售等。

有形贸易的进口和出口都要办理海关手续,并在海关的进出口统计中反映出来,从而构成一个国家一定时期的对外贸易额。

(2)无形商品贸易,又称无形贸易。它是以看不见、摸不着的劳务或其他非物质形态的商品为对象的对外贸易活动。无形贸易可分为从属贸易、服务贸易和技术贸易三种。从属贸易是附属于有形商品买卖发生的贸易行为,如国际货物运输和国际保险。服务贸易是国与国之间以非实物形式进行各种服务的提供与接受的交易活动,包括国际旅游、国际金融和国际电视服务等。技术贸易是不同国家的企业、经济组织或个人之间按一般商业条件转让技术的行

为,如工业产权、著作权、专有技术的交易等等。在当代国际贸易中,无形贸易的增长速度远远超过有形贸易的增长速度。

无形贸易通常不办理海关手续,在海关的进出口统计中反映不出来,而在国际收支中能反映出来,是国际收支的重要组成部分。

2. 按照贸易对象分类

按照贸易对象的移动方向,国际贸易可以分为:

(1)进口贸易。将外国的商品或服务输入本国市场销售,就是进口贸易或输入贸易。

(2)出口贸易。将本国的商品或服务输出到外国市场销售,就是出口贸易或输出贸易。

(3)过境贸易。甲国的商品经过丙国境内运至乙国市场销售,对丙国而言,就是过境贸易。

出口贸易与进口贸易是就每笔交易的双方而言。对卖方来说是出口贸易,对买方来说是进口贸易。一国往往在同类商品上既有出口,也有进口。如出口量小于进口量,称为某类商品的净进口;反之,进口量小于出口量时叫净出口。如果输入本国的商品未经加工又输出到国外的,就是复出口。如果本国商品出口后,在国外未经加工重新输入国内则称为复进口。这种情况往往是由于本国商品在国际市场未能销售出去,或是损坏造成的。对于实行出口价格补贴的某些出口商品,如果国内外市场差价过大,也会发生这种现象。当然,这是不正常的贸易。

3. 按照清偿工具分类

按照清偿工具不同,国际贸易可分为:

(1)现汇贸易,也称自由结汇贸易。指以某种可以自由兑换的货币为清偿手段的贸易方式。在当今国际贸易中,能作为支付工具的主要是发达国家的货币,如美元、马克、英镑、法郎、日元等等。现汇贸易通过银行支付货款,结清债权债务,在运用上灵活、广泛,可

以自由兑换为其他货币。因此,现汇贸易是最普遍的贸易形式。

(2)易货贸易,又称为记帐贸易或换货贸易。指以货物经过计价作为清偿工具的贸易方式。这种贸易方式是贸易双方有进有出,互换货物品种相当,不用现汇逐笔结算,而通过指定的银行帐户相互冲销。通过记帐贸易获得的外汇称为记帐外汇。记帐外汇一般仅用于协定国之间的收付,不能用于同第三国的结算,这种贸易方式多发生在某些外汇不足,无法与他国进行自由结汇贸易的国家;有时为了有效地推销本国的产品,提高本国产品的竞争能力,也常采用这种方式。

4. 按照地域分类

按照对外贸易发生的地理或者政治区域不同,国际贸易可分为:

(1)边境贸易。这是一种由历史传统习惯所形成的贸易方式,一般发生在两国接壤的边境地区国境线两侧 15 公里内,是边境居民为满足生产和生活需要而进行的贸易活动,以及在这个范围内的两国城镇之间的贸易活动。对边境贸易各国政府一般均给予减免关税的待遇,并且不能构成第三国主张最惠国待遇的根据。

(2)区域性贸易。这是发生在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成员国之间的贸易活动,或者自由贸易区、关税同盟、各种自由贸易联盟组织成员国之间的贸易活动。区域性贸易,在各成员国之间采用各种消除贸易壁垒的措施,以鼓励和保护成员国之间的贸易活动,而对非参加国的贸易活动仍然保留关税、限额、配额以及其他贸易方面的限制政策和措施。

5. 按照贸易关系分类

按照贸易关系,国际贸易可分为:

(1)直接贸易。这是指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不通过第三国进行买卖商品的行为。贸易双方直接谈判,直接结算,货物直接运输。贸易的出口国方面称为直接出口,进口国方面称为直接进口。

(2)间接贸易。这是指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通过第三国进行买卖的行为,出口国与进口国不直接进行洽谈和结算,交易的货物由出口国运往第三国,再由第三国转到进口国,亦可以由出口国直接运输到进口国。间接贸易一般是基于政治上的原因(如出口国与进口国未建立通商关系),或是由于本国因销售渠道不畅、信息不灵而借助于第三国进行贸易。间接贸易中的生产国称为间接出口国,消费国称为间接进口国,而第三国则是转口贸易国。

6. 按照贸易政策分类

按照贸易政策,国际贸易可分为:

(1)自由贸易。这是指国家对进出口贸易不加干涉与限制,取消对进出口所设定的种种障碍和优待,鼓励和提倡市场交易时的自由竞争行为;据此建立的贸易政策称为自由贸易政策。

(2)保护贸易。这是指国家广泛使用各种措施、法律、法规等保护国内市场免受国外竞争,对本国出口商品给予各种优惠和补贴,对外国商品进出口进行种种限制;以此为基础制定的政策称为保护贸易政策。

(3)统治贸易。这是指国家设立专门组织机构,利用其政权力量,统一组织和管理一切对外贸易活动的行为。

7. 按照交易方式性质的分类

按照交易方式的性质,国际贸易可分为:

(1)传统方式。这是指依照一般市场惯例及特定的交易条件进行交易的国际贸易活动,通常有:经销、代理、寄售、拍卖、投标及展卖等。

(2)互惠方式。这是指两国之间在互惠条件下进行的贸易,主要有:协定贸易和易货贸易。

(3)加工贸易方式。这是指利用本国的人力、物力和技术优势,从国外输入原材料、半成品、样品或图纸,在本国加工制造或装配成成品后再向国外输出的以生产加工性质为主的一种贸易方

式。加工贸易方式又可分为：来样加工和来料加工。

(4)合作方式。这是指甲国以资金或技术或机器设备投资，在乙国合作生产或设厂合作制造，以开发与利用乙国的人力、原材料资源的一种贸易方式。这种方式主要有补偿贸易、合作生产、合资经营等。

(5)租赁贸易，也称租赁信贷。它是由租赁公司以租赁方式将商品出租给外国租户使用，国外租户不交付商品货款而按期交付租金的一种贸易方式。这种贸易方式的特点是：出租的商品一般都是价格较为昂贵的设备或交通工具等；租赁公司对商品拥有所有权，按期回收稳定的租金；租户仅有使用权，可避免积压大量设备资金，又能及时更新，经常使用新技术。近年来，此种方式在国际贸易中迅速发展，并逐渐发展到租购结合，即先租，到一定时期后，该商品所有权即转为租户所有，变成了买卖关系。

二、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的关系

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既有同一性，又存在显著的区别。

(一)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的同一性

第一，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相同。社会再生产过程是由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四个环节组成的，不管对内交换和对外交换，两种贸易作为商品交换都属流通领域，都是生产和交换的媒介，都是社会再生产中不可缺少的环节。

第二，有共同的商品流通方式。国际贸易是超出国界的商品流通。国内贸易是一国范围内的商品流通。作为商品流通，二者的运动公式都是“货币—商品—货币”，即“G—W—G”。

第三，其职能都是媒介商品交换，实现资源的合理配置。在现实社会经济生活中，无论是国际贸易还是国内贸易，都要通过组织商品买卖活动来媒介商品交换，以满足各方面的需要，进而影响生产和产业结构，促进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国内资源与国际资源的一体化，最终实现资源配置在一国和全球范围的优化。

第四,都受商品经济规律的制约。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都是商品交换,它们必须遵循价值规律和竞争规律,以及商品交换自愿让渡规律、供求规律、节约流通时间规律等。只要存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这些规律就会存在并发挥作用。国内和国外的商品交换一样,都将受到这些规律作用的影响和制约。

第五,交换的内容都是商品和劳务,其经营的目的都是为了增加经济效益和获得利润。

第六,都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一国的经济增长都会产生积极的或消极的影响。

(二)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的差异性

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的分工不同、活动范围及条件不同,各自的特点和作用也有所不同。国际贸易在不同的国度进行;国内贸易在一国内部开展。前者是后者的延伸、继续和扩大;后者是前者的起点和基础。因此,二者的差异和区别也很明显,主要表现在如下四个方面:

第一,实现经济联系的范围不同。国际贸易是实现国内外经济联系的纽带和桥梁;国内贸易是实现国内各部门、各单位及个人之间经济联系的纽带和桥梁。

第二,生产要素流通受限制的程度不同。国际贸易在两国之间进行,其自然资源、资本、管理人员和劳动力等各种生产要素的流动、转移、使用、组合和分配等与国内贸易相比,受到来自不同国家(或地区)的种种限制,流动性差,经营交往和合作比较困难。国内贸易则不然,其生产要素流动性强,经营交往和合作比较容易。

第三,经营的复杂程度不同。由于国度、法律、语言和风俗习惯等各不相同,因而在贸易洽谈、电讯联系、合同签订和单证处理上,不仅要使用同一种语言,还要考虑到诸如民族特性、宗教信仰、适用的法律以及选择哪种货币结算等。否则,有可能出现纠纷。国内贸易要则简单得多。